



CHINA-HONGKONG PHOTO PRODUCTS HOLDINGS LIMITED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3)

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1) _____
，寓 _____

為上述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股份共 _____ 股 (附註2) 之登記持有
人。茲委任大會主席 (附註3) 或 _____
，寓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六日上午十時假座香港荃灣德士古道220-248號荃灣工業大廈8字樓舉行之有關公司股東周年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之下列決議案，並於於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 上代表本人／吾等，並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照下列指示 (附註4) 投票。

| 決議案 | 贊成 | 反對 |
|--|------------------------|----|
| 1. 省覽及批准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和核數師報告。 | | |
| 2. 宣佈派發末期特別股息。 | | |
| 3. (i) 重選董事： (a) 劉暉 (b) 黃子欣 (ii) 確定董事人數不得超過二十名並釐定董事之酬金。 | (i) (a) (b) (ii) | |
| 4. 再度委聘安永本公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 |
| 5. 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 | |
| 6. 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以購回不超過現有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之本公司股份。 | | |
| 7. 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以發行、配發及出售不超過現有已發行股本總面值20%之額外股份。 | | |
| 8. 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至購回股份之總面額之數量。 | | |

日期：二零零四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閣下名義登記之全部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閣下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閣下之代表，請將「大會主席」之字句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獲委任為代表之人士姓名及地址。如無填上姓名，則由大會主席擔任受委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未有作出指示，則閣下之委任代表可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委任代表亦可就大會通告所載者以外，惟在該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或如股票為公司，財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簽署。
- 倘屬聯名股東，在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首位之聯名股東 (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 投票後，其他聯名股東概無權投票。排外先後次序乃以本公司股東名冊為準。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 (如有) 或其他授權文件 (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閣下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自出席該大會及於會上投票。